



中国现当代著名作家文库

朱自清

ZHU ZI QING

代表作

中国现当代著名作家文库

朱自清代表作

于友先 邢富君 编

河南人民出版社

(豫) 新登字01号

中国现当代著名作家文库

朱自清代表作

于友先 邢富君 编 责任编辑 曲哲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郑州市农业路73号)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2.5 插页1 字数273000

1992年3月第1版 1992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7,729

ISBN 7-215-01877-6 /I · 203 定价8.85元



作 者

4月15日 (02)

朋友，你願意和他做朋友，你也還是得沉默。但須留心聽他的話，露出幾分要加以公開的相當的讚美，至力地換表示相當的同意。這便是知己的開端，或說起碼的知己也可。假如這個生人是你所敬仰的或來敬仰的大人，聽你把住更不可不沉默。大人物的言語，乃至臉色眼光，都有異樣的地方。你最好遠遠地坐著，讓那些勇敢的同伴上前擋去。——自然，我說的只是你偶然遇見或過訪訪問大人物的時候，若你願意專誠拜謁，你得另想辦法，在我那却是一件可怕的事！——你看着大人物，非大人物或大人物，小大人物間談話的情形，準可以滿足，而不用從不經理道出國字。說話是一件尊神的事；能大說或不說以及應允或不說的時候，沉默實在是長輩主一道。至於自甘宣傳，誠非重要。——誰能不承認這是一重寶呢？但對花生人，這是白費時。他不會領會你宣傳的旨趣。他只暗笑你的宣傳熱，他會忘記得乾淨淨，在和你一鞠躬之後，握手以後。

朋友和生人的不同就在他們能聽也肯聽你的說話——宣傳。這不用說是交換的；但就是交換的也好。他們在不同的程度下了解你話，解你；他們對於你有了相當的趣味和體驗。你的話滿足他們的好奇心，他們便逐味地聽着。你的話如嚴重或悲哀，他們因為裡貌和的緣故也能暫時跟着你歡喜或悲哀。在後一種情形裡滿足的是你，他們被感動的，是發持的氣氛。——他們知道應該怎樣做；這其實是一種犧牲。應該也懂得感謝的。但即使在自己的朋友面前，你的話也還不應說得太多，同樣的故事，情感，和語言，因爲話也不宜重複地說。祝福便是個好譬喻。你應該相當地抑制自己，不可妄想你的話能鎮服朋友們，因為你的心——你自己的心也不會讓別人完全佔據；你更應該知道怎樣藏匿你自己。只有不可知，

凡 例

一、《中国现当代著名作家文库》是由南开大学中文系组织编选的一套多卷本的大型文学丛书，以作家分卷，囊括“五四”运动以来一百多位著名作家的代表作。

二、本丛书包括中、短篇小说、戏剧、诗歌、散文等文学作品，文艺理论文章均不入选。

三、选录的作品既兼顾思想性和艺术性，也着眼于其历史作用，力求表现出作家的创作道路、艺术风格，同时也反映出当代文学发展的轨迹和不同流派、不同风格的历史概貌。

四、选录作品一般以通行的版本为底本，注明该作品最初发表的时间和刊物，与原版本内容出入较大的，在注释中说明。

五、选录作品的编排，先按体裁分类，同类体裁的作品再按发表时间先后排列。

六、每卷除正文外，有前言和注释。前言对作家的生平思想和创作成就等作综合的评述，注释力求简明扼要。为使读者查阅方便，书末另附作家主要作品目录。

《中国现当代著名作家文库》编委会成员

主 编 郝世峰 于友先

编 委 (以姓氏笔划为序)

于友先 刘家鸣 刘福友

张学正 张学植 张菊香

郝世峰 崔宝衡 曾广灿

蔺羨璧

前　　言

朱自清，这位优秀的作家辞世已经四十多年。岁月流逝，斗转星移，多少曾经辉耀一时的作家暗淡了他们昔日的光彩，而朱自清远去的背影却格外分明。他的文学创作所迸发的生命热情仍然感染着我们。

同“五四”时期涌现于中国文坛的许多杰出的作家一样，朱自清来自一个正在没落的封建士大夫家庭，又正好处于一个中国的历史经历着大转折的时代。1898年，他出生于江苏东海县。东海不是他的故乡，他的祖籍是浙江绍兴。东海是他祖父任职的地方。他祖父只是县衙里的承审官，但毕竟身列士族。在朱自清还幼小时，这个士大夫之家就开始给予他中国古代文化的启蒙教育。出身于士大夫家庭的知识分子，在旧时代的出路是科举取功名。到了朱自清入学的年龄，时代环境已经发生了大变化。科举取士已经废除，兴起了新式学堂。1903年，朱自清六岁时随家迁往扬州，入初等小学读书。几年后，辛亥革命爆发。1912年，他考入扬州两淮中学。1916年考入北京大学预科。1917年，入北大哲学系。这一年他的父亲丢了官，他的读书生活更陷于清苦。北方的

冬天严寒，朱自清只有一条破棉被，晚上睡觉要用绳子把被子下面束起来。小小官绅后裔的朱自清这时纯然是一名穷学生了。

从辛亥前后到“五四”时期，中国的知识分子在寻求救国救民之道的过程中，一步步从对封建统治阶级的依附中解脱出来，走向民众，走向进步。或以社会斗士的姿态投身于革命的洪流中去，或在思想文化领域进行艰苦的启蒙工作。尤其是为“五四”所唤起的一代知识分子，渐渐形成一支同民众的命运结合在一起的社会革新力量。朱自清对于中国现代知识分子所经历的这种转变有过清醒的分析，在他生命的晚年多次写文章谈到这一点。据吴晗《悼朱佩弦先生》一文记述，1948年7月，朱自清在他逝世前十多天的一次集会上说：“过去士大夫的知识都用在政治上，用来做官。现在则除了做官之外，知识分子还有别的路可走。士大夫是从封建社会来的，与从工业化都市产生的新知识分子不同。旧知识分子——士大夫是靠皇帝生存的，新知识分子则不一定靠皇帝（或军阀）生存，所以新知识分子是比较自由的。”他也谈到现代知识分子的分野：“知识分子的道路有两条：一条是帮凶帮闲，向上爬的，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都有这种人，一条是向下的……”从这里可以看到朱自清对“五四”以来知识分子命运的深刻总结，也可以看作他对于自己一生所走过的道路的回顾，他是沿着“向下”的道路走的一位新知识分子。

在北京大学读书期间，朱自清积极参加了伟大的“五四”运动。他在校学生联合会做过工作，参加由邓中夏发起组织的平民教育讲演团。他曾任讲演团第四组书记，带领组员走出北京城到通县进行演讲活动。1920年5月，朱自清以三年时间修完哲学系四年的课程，在北京大学提前毕业，走上教育工作岗位，从此开始他终生的教师生涯。

走出北大后，朱自清先在南方江浙各地辗转教书。

1920年暑假后，在杭州第一师范任教。

1921年，回扬州到江苏省立第八中学（原扬州两淮中学）任教务主任。不久辞职，去吴淞中国公学任国文教员。秋天又转回杭州一师任教。

1922年春去浙江台州，任教于省立第六师范。

1923年春到温州，任浙江省立第十中学国文教员。

1924年3月去宁波，在浙江省立第四中学任教；同时，在上虞白马湖春晖中学兼课。

1925年，经俞平伯介绍北来清华任教，直到1948年病逝。

朱自清终生是教师。在中国现代文学的代表作家中，还很少有像他这样的，一生从未稍离学校的三尺讲台。而且，其间所经历的漂泊转徙生活的艰难困苦，在作家中也是比较少见的。

朱自清在江浙各地教书时，五六年间经历了七所学校。他有一子一生于浙江。1925年赴清华前，他已有四个儿女，因为各地奔波，他常同妻子儿女分居异地。来清华后，家属仍留在浙江白马湖，两年后才接到清华团圆。在清华，曾有朱自清宁静的书斋。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北平沦陷，朱自清只身随学校南下，主持西南联合大学中文系的工作。到1938年6月，他的妻子儿女才逃出北平来到云南。在艰苦的抗战岁月里，朱自清守护中国高等教育的讲坛；同时承受着战时艰苦生活的重担。此时他已有七个儿女，由于昆明物价飞涨，为了维持生计，1940年春，他的夫人携儿女离开昆明，栖身于成都郊外的一所尼庵中，朱自清休假便回到这里同家人团聚。他在《近怀示圣陶》一诗中这样描述当时的情形：“儿女七八辈，东西不相睹。众口争嗷嗷，娇儿犹在乳。百物价如狂，距蹠孰能主！不忧食无肉，亦有菜园肚。不忧

出无车，亦有健步武。只恐无米炊，万念日旁午……”李长之回忆当时所看到的朱自清：“他的头发像多了一层霜，简直像个老人了。没想到几年的折磨，叫人变样！”（李长之《杂忆佩弦先生》）由于朱自清的著名作家、学者的声望，他曾是国民党当局笼络的对象，曾几次请他到重庆政府中做官，西南联大一国民党教授也来邀他和闻一多加入国民党。如果接受这些拉拢收买，便可立即摆脱生活困境。但朱自清还是清贫自守，不为所动。后来他在《论气节》中写道：“教员是自由职业者，不是官，也不是候补的官。”他谨守一个正直学者的本分，继续将汗水洒在动乱年代的课堂上。

从朱自清一生的言行看，他始终是以极其诚实的态度对待人生对待时代选择的人。1928年，他写过一篇长文《那里走》，论述自己与时代的关系和对于生活道路的选择。在这篇文章中，朱自清对于大革命失败后中国的政治分野有清楚的认识。他不满意国民党的“清党”、“反共”政策，又自知不能走进斗争的行列。他说明自己的出身虽不是达官贵族，但总算是小康之家，在小资产阶级的圈子里生活了三十年——生长在都市里，没有扶过犁，拿过锄头，没有曝过烈日、淋过暴雨。也没有锯过木头、打过铁；运转机器，也毫无训练与忍耐。“我不能预想这些工作的趣味；即使他们有一种我现在还不知道的趣味，我的体力也不成，终于是无缘的。况且妻子儿女一大家，都指着我活，也不忍丢下走自己的路。所以我想换一个生活，是不可能的，就是，想轧入无产阶级是不可能……新时代的急先锋，断断没有我的份儿！”因此他说，“我解剖自己，看清我是一个不配革命的人！”朱自清这种态度显然不同于将革命的标志张扬得很鲜明的革命作家。他当时也的确不是激流勇进的弄潮儿。他还申明，既不愿当个“只是摇

旗呐喊”的“同行者”，也决不会挺身与无产阶级作对。那么，他赖以安身立命的是什么呢？是文化，是国学与文学。这一条路他自称是“死路”，显然他不满意自己从激流中退出来。从另一方面，实在又可以看作他保持一个正直知识分子的良知，在动乱年代将自己的努力贡献于民族文化建设的一种选择。

但是，更有深刻意义的是，现实的急剧变化，又驱动朱自清走出了这条“死路”。抗战胜利后，闻一多被国民党特务暗杀，激起他空前的愤怒。回到一别九年的故都北平，清华荷塘边的书斋仍在，他却难以静守书斋。国民党当局任意捕杀进步人士，朱自清站了出来，签名于抗议宣言。因为他站在进步学生运动一边，被国民党列入黑名单中。生活的贫困也使朱自清进一步同民众的命运联系在一起了。他在清华中文系教授中薪水是最高的，但每月薪水也只能买三袋面粉。饥寒交迫，体重已减至四十五公斤。但他仍拼着命多写文章，却拒绝《新路》的高稿酬拉拢，不为这家标榜中间路线的刊物写稿。1948年，他在《抗议美国扶日政策并拒绝领取美援面粉宣言》上签了名。直到临终，还嘱咐家人：“不买国民党配给的美国面粉！”毛泽东称赞他：“朱自清一身重病，宁可饿死，不领美国‘救济粮’……表现了我们民族的英雄气概。”从毛泽东的高度评价中，我们可以看出，朱自清是一位具有民族英雄气概的知识分子，是一位坚强的民主斗士。他像一颗静静运行的星，在陨落时爆发了耀眼的光芒。

二

朱自清的文学创作，最初是写新诗。他的诗情涌发主要是在“五四”时期。从“五四”前夜到1924年，朱自清出版的诗作有《雪

朝》中的十九首诗，《踪迹》中的二十九首短诗和长诗《转眼》以及《毁灭》。此后，仍偶有诗作发表，如为“五卅惨案”而写的《血歌》、《给死者》，还有怀念南方的《我的南方》等。总的来说，他创作的新诗共计也不过六十来篇，谈不上丰富多产，但却产生了相当的影响。这是因为：一、当时正是新文学萌发的年代，新诗林的每一片绿叶都能引起人们的注意和珍视。此外，朱自清和刘廷陵、叶圣陶、俞平伯合作，在1922年创办了我国新文学运动史上第一家诗刊——《诗》月刊。朱自清作为新诗初创期的一位先驱者，他的努力与功绩是应当肯定的。二、朱自清的诗作代表了新诗初创期的水平，而且留下了时人传诵的名作。郑振铎这样评价朱自清的诗：“朱自清的《踪迹》是远远超过《尝试集》里任何最好的一首。功力的深厚，已经不是尝试之作，而是用了全力来写作的。”（《中国新文学大系文学论争集·导言》）由此可以看出，朱自清已经从新诗的尝试期向前跨出了一步。尤其是长诗《毁灭》，被认为是当时诗坛的一首力作。俞平伯当时评论说：

“论它风格底宛转缠绵，意境底沉郁深厚，音调底柔美凄怆，只有屈子的《离骚》差可仿佛。”这也许是偏爱者的赞语，而这首诗也的确载誉一时。朱自清的一些小诗，如《细雨》：“东风里，掠过我脸边，星呀星的细雨，是春天的绒毛呢。”笔触纤细，给人以清新之感。

从朱自清的诗作中，我们还可以看出他立诚写实的创作作风。他是文学研究会的作家，尊奉“为人生”的文学主张。虽然生逢“五四”那个时代，但他的创作却少有浪漫主义气息。以“一个平平常常的我”的姿态寻求实实在在的人生。这些构成他诗作的基本内容。他在酝酿和写作《毁灭》时曾致书俞平伯，表明自己反对那种只求刹那享乐的颓废主义，而积极追求生活的每

一刹那的意义与价值。他在信中说：“我深感时日匆匆底可惜，自觉从前的错误与失败，全只在远处，大处，时时只是做预备的工夫，时时不会做正经的工夫，不免令人有不足之感！”在《毁灭》中他这样写道：“从此我不再仰眼看青天，／不再低头看白水，／只谨慎着我双双的脚步，／我要一步步踏在土泥上，／打上深深的脚印……”这就是朱自清的诗，他坚持从平常的生活中寻求人生的价值。在“五四”那个发扬狂飚突进的时代，朱自清似乎缺少那种飞跃向前的凌厉之气，不过他却是步步为营，一直稳步向前的。所以，俞平伯这样评论说：“他底人生观念——在《毁灭》及其他诸作中所宣示的，是呻吟，也是口令，是怯者底，也是勇者底叫声；总之，决不是一面空大鼓敲着来吓唬人们，或者给人们顽儿的。”（俞平伯《读〈毁灭〉》）

如果说，新诗创作只是朱自清最初的文学尝试的话，那么这也足以表现朱自清的人格与创作作风。

三

朱自清文学创作最突出的成就是他的散文。他是一位对散文情有独钟的作家。1928年他在《〈背影〉序》中这样说明自己对文学样式的认识：写过诗，写过小说，写过散文。喜欢写诗是二十五岁以前，近几年诗情枯竭，搁笔已久。短篇小说是写过两篇，极不令人满意，一辈子也学不来小说的写法；至于戏剧，更是始终不敢染指。他最后说：“我所写的大抵还是散文多。”1923年，他发表抒情长诗《毁灭》，同年就写下散文名篇《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被时人誉为“白话美文的模范”，比他的诗作影响更为深远。从此他将自己的诗情倾注于散文里，郁达夫这样评论

他的散文：“朱自清虽则是一个诗人，可是他的散文仍能贮满那一种诗意，文学研究会的散文作家中除冰心女士外，文章之美要算他了。”可以说，朱自清的抒情风格在散文创作中得到了更充分的发挥。

朱自清选择了散文，他惯用散文的样式写自己的身世、自己的生活，写旅游见闻、异地风光，写相与往还的朋友……在他的散文世界里，有他的扬州故乡，如《我是扬州人》、《扬州的夏日》等；有他为至爱亲朋所洒下的哀伤，如《背影》、《给亡妇》、《白采》、《哀互生》等；有朋友们的音容笑貌，如《怀魏握青君》、《飘零》、《我所见的叶圣陶》、《教育家夏丐尊先生》等；有他分外眷怀的南方明媚的春色，如《绿》、《白马湖》、《看花》等许多篇章。有大西南的火把节《蒙自杂记》，还有西伯利亚的荒原景色和对西欧风光及古罗马时代历史文化遗迹的匆匆一瞥……这些内容，如果说只足以表现他个人的生活世界、个人的色彩的话，那么，另外他也还有面向时代的篇章，如《执政府大屠杀记》、《哀韦杰三君》等。从这些文章中可以看出，一向温文柔弱的朱自清，也还有他义愤与刚烈的一面。因此说，他晚年受时代潮流的推动，能毅然站在民主斗争的前列也并不是偶然的。

除此之外，朱自清还爱用散文的形式写作序、跋一类的文字，往往是用议论的笔墨来写的。朱自清留下的大量的序、跋与评论，尤其是他为友人的作品写的序、跋和评论，融进一种深情，表达出一种思想感情上的共鸣与理解，并且往往描绘出一种意境，多有优美的散文情趣。试看这一段文字：

在他的“忆的路”上，在他的“儿时”里，满布着

黄昏与夜的颜色。夏夜是银白色的，带着栀子花儿的香；秋夜是铁灰色的，有青色的油盏火的微芒；春夜最热闹的是上灯节，有各色灯的辉煌，小烛的摇荡；冬夜是数除夕了，红的，绿的，淡黄的颜色，便是年的衣裳……但是，他为甚么爱夜呢？聪明的你得问了。我说夜是浑融的，夜是神秘的，夜张开了她无长不长的两臂，拥抱着所有的所有的，但你却瞅不着她的面目，摸不着她的下巴；这便因可惊而觉着十三分的可爱……夜之国，梦之国，正是孩子的国呀，正是那时的平伯君的国呀！

这是为俞平伯的诗集《忆》所写的《跋》，多么优美的散文诗！又如，他评论闻一多在《死水》中所抒发的爱国热情，这样传达诗篇的情绪与内容：“五千多年的历史”，这就是中国的历史。

“抱得紧你”就是“爱你”……中国那样美丽，“美丽”得像“谎”似的。它是亲密的，又是神秘的，怎样去爱呢？它“倔强的质问”为什么不爱它，又“缥缈的”呼喊人去爱它。我们该爱它，浪花是该爱海的；真爱也得爱，节奏是“不该抱怨歌”的。它“绚烂”得可爱，却又“横暴”得可怕；爱它，怕它，只得降了它，降了他为的爱，爱就得抱紧它。这段诗评文字也强烈地表现了朱自清炽热的诗情。

在中国现代作家中，有谁的序、跋和评论文字写得像朱自清这样富于诗情又优美传神呢！

散文创作几乎贯穿了朱自清三十年的创作生涯。其间大致可以分为两个时期。1937年6月抗战爆发前夜，他发表了《伦敦杂记》中的最后一篇《房东太太》。之前这十多年中，朱自清的散

文创作有《踪迹》（诗与散文合集）和《背影》、《你我》、《欧游杂记》、《伦敦杂记》四本散文集。这是朱自清散文创作前期的成果，以抒情散文为主要特色。抗战爆发后到逝世这十年间，朱自清主要进行中国古典文学的研究，同时又关心国文教学，主要以学者的身份出现于中国文化界，散文写得很少了。但并未完全间断写作。在写作风格方面，则由前期偏爱抒情的笔触转向偏重于说理议论。后期散文的主要作品是政论性杂文。这十年中朱自清出版的著作有十种，但却没有一种专收散文的集子。这时期的散文，一部分散见于报刊，一部分收入《新诗杂话》、《标准与尺度》、《论雅俗共赏》等随笔评论集中。此外，还有一部《语文影及其他》，是朱自清自二十年代以来所写的语文杂谈与政论文章的结集。在朱自清后期的散文中，在他逝世前一两年所写的政论性杂文里，如《论气节》、《论吃饭》、《论不满现状》、《论且顾眼前》等，面对现实中尖锐的问题，在略带学术性的说理中，有一种老辣的味道，迥异于早期散文的风格。这与朱自清晚年生活与思想的变化紧密相关。可见，时势易人，自然也就影响到他的文风。

就朱自清前期的抒情散文而论，十几年间前后笔墨情调也有不同的变化。他最早的一批散文写于南方，像《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温州的踪迹》、《春晖的一日》、《女人》等，文笔清新，描写细腻，创造了一种优美的意境，清幽中有几分明丽。像《绿》中所描写的，面对梅雨潭，面对“那醉人的绿呀”所流露的情思，缠绵的情调中洋溢着青春生命的热情。1925年北来清华后，虽然进入了平静的书斋，不必各地奔波了，但他却还是那样眷怀南方，眷怀那几年漂泊不定的生活。1927年，他在《一封信》中表示对于台州的“永远不能忘记”。他写道：“在北京住了两年多